

青海省东部地区农民工就业存在的问题及对策建议

——基于互助县的典型调查

■ 文斌兴

有效扩大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是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重要途径。青海省东部地区是全省人口和耕地最为集中的区域，近年来农民工就业呈现规模逐步增大、省内就业增多、务工人员平均年龄提高等特征，同时也存在县域就业水平不高、就业渠道不够通畅、专业技能水平较低和劳动权益保障有待提升等问题，建议通过扩大农民工就地就近就业、提升农民工劳动技能、打造特色劳务品牌、促进农民工市民化、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等措施提高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的数量和质量。

农民工是中国城乡二元体制下伴随经济社会转型而产生的庞大社会群体，是当代“三农”问题发展变化的重要指征，农民工群体的出现和壮大深刻改变了中国农村传统的经济模式和社会结构，同时也为改革开放以来中国经济社会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

随着新型城镇化和乡村振兴战略不断推进，青海省尤其是东部地区城乡人口流动日益频繁，农民非农就业逐步扩大，农民收入结构日趋多元，外出务工成为越来越多农民的增收渠道，而务工收入也逐渐成为普通农民家庭收入中最重要的组成部分。本文以海东市互助县为研究区域，选取南门峡镇西山根村与东和乡新庄村为研究个案，抽取120户进行问卷调查，并选取40户进行深度访谈，对农民外出务工的特征进行分析，探究农民工就业中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了乡村振兴背景下有效促进和保障农民工稳定就业的对策建议。

农民工就业的主要特征

1、农民工总量持续增长

青海省统计局农民工监测调查数据显示，2022年全省农民工总量达到88.1万人，比2013年末的72.3万人增加15.8万人，增长21.9%，年均增速2.2%。本文调查样本中120户家庭的总人口数为492人，至少1人外出务工的107户，占家庭户的89.2%，共有外出务工人员238人，约占调查家庭总人数的48.38%。其中1人外出务工的家庭有35户，2人外出务工的家庭58户，3人外出务工的家庭19户，4人及以上外出务工的家庭8户，分别占调查家庭的

29.17%、48.33%、15.83%和6.67%。总体而言，接近九成的家庭中有外出务工人员，由此可见外出务工已经成为当前农民增收的重要方式，也是城乡人口流动的主要形式。

2、流动方式以省内流动为主

互助县现有18-45岁的劳动力约15万人，2022年全县实现劳动力转移就业10.53万人次，实现转移就业收入8.32亿元。其中跨省转移就业1.72万人次，省内跨区转移就业3.87万人次，就地转移就业4.95万人次。本文调查显示，238名外出务工人员中，跨省流动就业的26人，省内就业的212人，分别占外出务工人员总数的10.92%和89.08%。就具体地点而言，省外就业主要集中于山东、广东、江苏和西藏等省份，省内就业的主要集中于西宁



互助县东西部劳务协作专场招聘会